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11月30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参会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0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认缴长春晨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资金份额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